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1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在公司五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未到监事3名,会议由陈伟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志女士召集和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已记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明确了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能够较好保证股东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与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档案管理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

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制度》

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密管理制度》

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管理制度》

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制度》

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用工管理制度》

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二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二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管理制度》

二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聘管理制度》

二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离职管理制度》

二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考勤管理制度》

二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印章使用细则》

二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档案保管细则》

二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评审细则》

二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密管理细则》

二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细则》

三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细则》

三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细则》

三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细则》

三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用工细则》

三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细则》

三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细则》

三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管理细则》

三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聘管理细则》

三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离职管理细则》

三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考勤管理细则》

四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印章使用细则》

四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档案保管细则》

四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评审细则》

四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密管理细则》

四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细则》

四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细则》

四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细则》

四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细则》

四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用工细则》

四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细则》

五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细则》

五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管理细则》

五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聘管理细则》

五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离职管理细则》

五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考勤管理细则》

五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印章使用细则》

五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档案保管细则》

五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评审细则》

五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密管理细则》

五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细则》

六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细则》

六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细则》

六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细则》

六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用工细则》

六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细则》

六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细则》

六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管理细则》

六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聘管理细则》

六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离职管理细则》

六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考勤管理细则》

七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印章使用细则》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1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在公司五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沟通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伟利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会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三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四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五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六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五、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六、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七、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八、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七十九、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6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水务”)最近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标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40,000万元

● 对外投资概述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通过新设的全资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贺利氏光伏能源相关业务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贺利氏光伏能源相关业务资产具体包括:

(1)贺利氏光伏(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贺利氏(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对贺利氏光伏(上海)有限公司的股权;(2)贺利氏光伏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3)Heraeus Photovoltaics Singapore Pte. Ltd.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天光伏。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与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的文件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天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贾志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材料制造;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研发;电子产品销售;五金合金制品;金银制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销售代理;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本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购买方,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7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华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经公司董事会聘任刘华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刘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监管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交易所涉及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惩戒人员,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公司董监高人员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
个人简历
刘华,女,1975年生,2006年毕业于兰州大学。2015年3月起在本公司任职,2019年3月至今担任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3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通过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传达至所有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长女士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合法、有效。经全体董事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公司筹划通过新设的全资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贺利氏(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利氏中国”)持有的贺利氏光伏(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利氏光伏”)100%股权及贺利氏光伏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利氏光伏科技”)100%股权、Heraeus Materials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简称“HMSI”)、贺利氏光伏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利氏光伏科技”)持有的贺利氏光伏(加拿大)有限公司(Heraeus Photovoltaics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HPSI”)、贺利氏光伏、光伏科技及HPSI(以下合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及贺利氏中国持有的贺利氏光伏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论证,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要求及条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的相关财务数据尚未确定,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初步判断,本次交易